



# “禁放令”进入第四个年头 过年不放鞭炮 已成市民共识

□本报记者 齐放  
实习生 李博昊

1月28日是农历腊月廿三小年。这一天,在市区听不到鞭炮声,看不到烟花爆竹燃放升腾的烟雾。如今,我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进入第四个年头,许多市民已经养成了不燃放烟花爆竹过年的好习惯。

**市民:过小年都没有想起要放鞭炮**

“要不是看到大门口贴的这张禁放通告,我还真没想到要放鞭炮过小年。”1月29日上午,在市区井冈山路天鹅湖小区门口,看着宣传栏上张贴的《漯河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小区居民冯先生笑着说。

“虽然不让燃放烟花爆竹少了点年味,但与燃放烟花爆竹产生的噪音、垃圾和呛人的气味相比,还是不放烟花爆竹好。”采访中,市民姜女士说。

“烟花爆竹这两年我都没有进货,因为进了货也卖不出

去,没人买。虽然少赚了钱,也值得。”市区辽河路与黄山路交叉口附近一家商店老板告诉记者。

记者走访时,市民纷纷表达对我市禁放烟花爆竹几年来的感受。大家认为,自从“禁放令”实施以来,可以明显感受到过年期间空气质量逐渐改善。春节期间市区没有出现因燃放烟花爆竹发生的火灾事故,大部分市民对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取得的明显成效给予肯定。

**提醒:违反禁放规定将受罚**

记者注意到,目前在市区的小区、大街小巷、广场游园张贴的《通告》,仍然以2016年12月1日划定的禁放区域,作为我市市区长期禁放烟花爆竹的范围,即京广高铁以东、京港澳高速以西、龙江路以南、宁洛高速以北。

《通告》中规定,禁放烟花爆竹的种类包括所有烟花爆竹制品和用于生产烟花爆竹的民用黑火药、烟火药、引火线等

物品。同时,在禁放区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生产、经营、储存、燃放烟花爆竹。

在此,记者提醒在市区禁放区域内的市民,遵守《通告》相关规定,否则将受到相应的惩罚。这些惩罚措施包括:在禁放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依据国务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并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造成国家、集体或他人人身财产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对违反《通告》在上述禁放区域内未经许可生产、经营烟花爆竹的单位和个人,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停止经营活动,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并没收非法生产、经营的物品及违法所得。同时,对携带烟花爆竹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在托运行李、包裹、邮件中夹带烟花爆竹的,以及对未经许可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等情况也做出了处罚规定。

农贸市场门前

## 车辆随意停 小贩乱摆摊



农贸市场门前流动摊贩扎堆叫卖。

□文/图 本报记者 张晓甫

临近春节,各大农贸市场是市民购买年货的地方。1月29日,记者先后来到我市几个农贸市场,发现都存在车辆随意停放、流动摊贩扎堆、个别商家出店经营的现象。

**交警:农贸市场附近违停现象多**

“临近春节,返乡过节和置办年货的车辆较多,违停现象主要集中在农贸市场和商业区,并造成一定程度的拥堵。我们看见有人在车上,就劝他们立即驶离市场门口,有的等半天没见车主,只好给他们贴条了。”当天上午九点多,在许慎农贸市场,在此巡逻的一名交警告诉记者,他们刚在沟张农贸市场、华山市场等巡逻过,有的机动车在市场门口一停就是几十分钟,有的车辆直接停在市场门口的非机动车道上,甚至碾压盲道。

据介绍,春节临近,市交警支队秩序管理示范大队重点整顿农贸市场和商业区交通秩序,对重点区域安排路勤定点执勤,以疏堵保通为主;对重点路段安排骑警巡逻管控,维护道路秩序,驱离影响道路通行的违停车辆;加强重点区域违停车辆的治理力度,采取贴、锁、拖等措施维持交通秩序。

**流动摊贩扎堆,商家出店经营**

记者在沟张农贸市场、受降路农贸市场、许慎农贸市场等多个农贸市场采访发现,这些市场均存在流动摊位围在市

场门口、商家出店经营等乱象。

上午10点30分,记者在受降路农贸市场南门看到,三三两两的流动摊贩正在叫卖。一位卖胡萝卜的摊主告诉记者,他批发了一车胡萝卜,在市场门口以5元两袋的价格卖出去。“比市场里便宜,一袋5斤多呢。”王先生告诉记者。

记者在受降路农贸市场南门发现,一些海鲜店将装海鲜的泡沫箱摆放到盲道上。“上午我在不停地扫这些箱子里流出来的脏水。”一名环卫工告诉记者,一些海鲜箱里的水直接流到路面上,他在路上打扫好几遍了。

**建议:加强监管,创新管理模式**

如何消除农贸市场乱象,让市民更加舒心地置办年货?采访中,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市民、摊贩给记者提出了一些建议。

“农贸市场的管理模式亟待创新。”政府部门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在治理乱摆摊、商家出店经营等方面,监管部门要创新执法形式,比如开设官方微信群、开展微信图片视频举报等;执法部门不要设置固定巡逻时间,要不定期巡逻、加强巡逻次数等,让流动摊贩“销声匿迹”。在农贸市场附近,交警部门要增派力量,加大疏导力度,不让机动车长时间在市场附近逗留,发现违停及时劝止,保持市场附近交通顺畅。

一些网友建议,能否在现有基础上,将卖价格低廉农产品的摊贩请进市场,让他们有个临时落脚的地方。

## 春节期间禁烧禁放 营造良好市容环境

本报讯(记者 朱红)“春节期间,对市建成区内焚烧生活垃圾、枯枝落叶和杂草及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要进一步加大巡查管理力度,对违反禁烧禁放规定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1月28日,市城管局综合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在

2019年春节期间禁烧禁放工作会议上说。

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为给全市人民营造一个整洁有序的节日市容环境,市城管支队对我市建成区内禁止焚烧生活垃圾、枯枝落叶及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等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并

对节假日期间市容管理工作做出安排,要求各区城市管理执法部门加强节日市容管理,重点做好商贸中心区、公园、广场、火车站、汽车站等重要部位和主要路段流动经营、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的市容管理工作,规范沿街节庆条幅悬挂设置。

## 图片新闻

▼1月27日上午,临颍县爱心粥屋志愿者带着米、面、油等物资及现金看望慰问了杜曲镇、巨陵镇等10个乡镇的25户贫困户。 本报记者 杨淇摄



▲1月29日上午,郾城区个体私营经济协会的党员们准备了米、面、油、粉条、被褥等物资,看望辖区贫困党员和困难商户。 本报记者 朱红摄